

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

增材人〔2025〕03号

签发人：卢秉恒

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双元育英计划

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是为落实《中国制造2025》，于2016年12月获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复建设，于2020年1月通过验收的全国第二家获批的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中心旨在以国家战略目标和制造业创新发展为导向，通过“多学科交叉创新”和“政产学研金用”协同创新，打造完整的创新链，推动制造业尤其是增材制造行业的转型升级。

创新中心汇聚了国内外高端人才及相关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和工程实验室等科研资源，形成由2名中国工程院院士、多名特聘教授，以高级工程师和博士学历为技术骨干，以硕士、专业技术人员为实施主体的核心研发队伍，围绕增材制造产业链开展新材料、新装备、新工艺、核心器件及工业软件的研究开发与应用推广。

为加强国家增材制造高层次人才培养，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制定双元育英培养计划。该计划是中心探索建立人才共享机制，依托中心的科研条件，与企业、高校、科研院所

建立合作交流和共享机制，促进高层次人才汇聚，建立共享人才库，开展科研合作，为高层次人才创造成长空间和机会，实现增材制造驱动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加速发展。

一、入选条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纳入国家、省级人才计划的人才；
2. 具有与增材制造相关专业博士学位或具有增材制造相关经验；
3. 企业各类高级工程师及其他紧缺人才。

二、管理办法

1. 入选人才与中心签订《双元育英计划人才招聘协议》、《保密协议》。聘期为项目总时长。
2. 入选人才纳入中心项目组的奖励管理机制，依据个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贡献度，结合项目结题考核结果予以奖励。
3. 入选人才参与或使用中心资源形成的成果，经济利益为中心所有。人才享有论文发表、成果署名权。
4. 入选人才在聘期内任项目负责人或工作由项目负责人安排。
5. 入选人才在创新中心工作期间享受免费午餐，长期工作人员（一个月以上）中心可提供员工宿舍基本住宿条件。
6. 入选人才按照中心相关规定申请使用中心电脑、

三、如有以下情况出现，可进行无条件解聘

1. 违反《保密协议》或国家法律、地方法规被采取强制措施；
2. 工作考核不达标；
3. 在约定时间内不能完成工作任务；
4. 归属部门业务发生变化；
5. 合同约定期限终止；
6. 违反合同中其他约定，达到解聘条件。

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

2025年02月09日



国家增材制造创新中心 共享人才申请表

人才基本信息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彩色免冠照片
户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婚姻状况		手机号码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		毕业专业		学位	
职业资格等级		职称		计算机等级		外语水平	
住址					邮箱/微信/网址等		
现工作/学习单位				工作年限及现况			
申请理由及研究方向							
主要学习和工作简历							
教育背景(从大学填)	学校			时间	学历	专业	

起)				
主要工作经历	工作单位	时间	职务 (职业资格)	工作内容
主要学术和社会兼职	单位	时间	职务	
主要工作成绩	(包括著作、发明专利等)			

备注	
----	--

欢迎符合条件的高端人才自荐或推荐加入高端人才共享。

_____年__月__日